2025年度新兴县国有资产事务中心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新兴县国有资产事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新兴县国有资产事务中心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新兴县国有资产事务中心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新兴县国有资产事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新兴县国有资产事务中心是为县委县政府做好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工作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责是：

（1）根据县政府授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县政府有关规定履行出资人职责。

（2）承担监督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建立和完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体系，拟订考核标准，通过统计、稽核对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情况进行监管，负责所监管企业工资分配管理工作，制定所监管企业负责人收入分配政策并组织实施。

（3）指导推进国有企业改革和重组，推进国有企业的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推动国有经济布局和结构战略性调整。

（4）根据县政府授权，通过法定程序对所监管企业负责人进行任免、考核并根据其经营业绩进行奖惩，建立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选人、用人机制，完善经营者激励和约束制度。

（5）按照有关规定，代表县人民政府向所监管企业派出监事会，负责监事会的日常管理工作。

（6）负责组织所监管企业上交国有资本收益，参与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有关管理制度和方法，按照有关规定承担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编制等有关工作。

（7）按照出资人职责，负责督促检查所监管企业贯彻落实国家安全生产方针政策及有关法律法规、标准等工作。

（8）拟订国有企业国有资产管理制度，依法指导监督国有企业资产管理工作。

（9）根据县政府授权，拟订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制度，负责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监管。

（10）承办县人民政府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内设机构：本中心共设5个职能股（室），包括办公室、资产管理股、财务监督股、企业改革发展股、考核内审股。

内设机构职责：

办公室：主要承担重要会议的组织、重要材料的起草；承担文电、机电、信息、调研、宣传、档案、督办、政务公开、保密、信访、外事、接待和维稳等工作；草拟推荐资产经营公司总经理和副总经理的候选名单，草拟资产经营公司中层干部及所属国有企业负责人的人事任免。

资产管理股：负责办理国有企业改革的日常工作；提出国有资产结构和布局调整和实施方案；研究拟定国有资产营运计划；研究拟定授权国有企业的设立、撤并等重大重组方案；负责国有资产存量增量管理；负责国有资产产权界定、登记、划转、处置、调配、授权经营；审核县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的重大投资、融资计划；协助财政局监管和收缴国有资产收益；考核、推荐资产产权代表；负责对资产经营公司的保值增值进行考核，提出对负责人的奖惩意见；配合财政部门编制国有资产收益预算决算草案；负责全县产权交易市场的监督管理；会同有关部门调解处理

资产产权纠纷；指导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资产管理工作。

财务监督股：负责对资产经营公司及其下属国有企业资产的稽查、监督、审计、评估工作；制定资产经营公司工效挂钩方案，并向其派驻财务总监；稽核所监管资产经营公司及其下属国有企业有关资产管理的规章制度，并检查其执行情况；根据规定组织实施对所监管资产经营公司及其下属国有企业财务收支、重大投融资、经营效益及公司领导班子主要成员的任期经济责任等审计工作；指导、监督所监管的资产经营公司及下属国有企业内部审计工作；负责对所监管资产经营公司年终资产增值情况和有关财务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考核；稽核全县国有企业资产评估报告。

企业改革发展股：负责牵头拟订县属国有企业中长期发展战略和实施计划；负责所监管企业年度投资计划和重大投资项目后评价的管理；承担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的统筹协调工作，指导所监管企业开展改制工作，协调解决所监管企业改革中的重大问题；承担对所监管企业重大投资决策履行出资人职责的工作；指导所监管企业调整资产结构，优化国有经济布局，拟定所监管企业重组方案；拟订所监管企业资本运营的政策措施，指导所监管企业资本运营工作；指导所监管企业法律事务工作，审核所监管企业公司章程；指导所监管企业发布社会责任报告；承担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产权界定、登记、转让、处置及纠纷调处等工作；承担企业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改革、国有企业改革发展涉及重大问题的调查研究工作。

考核内审股：建立和完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考核办法；建

立健全国有企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综合考核所监管企业的经营业绩；根据有关规定，承担调控所监管企业工资分配总体水平的工作，规范县属企业负责人薪酬水平，完善所监管企业中长期激励与约束机制；规范所监管企业职工福利保障和企业负责人职务消费；负责对所监管企业执行国资监管制度情况、指导所监管企业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工作，组织开展所监管企业内部审计工作，对监管企业共性问题和重大问题进行专项检查；指导监管企业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设。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本部门人员情况构成：2025年度我中心列入决算编制的人数为17名，2025年末实有在职人员17名。

第二部分：新兴县国有资产事务中心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新兴县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3,079.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6,95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9.34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3.07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32.74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212.06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12.8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6.0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634.7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30,865.3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8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799.6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301.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0.9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9.34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7,928.77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0,038.58	**本年支出合计**	57	61,016.9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990.78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2.46
总计	30	61,029.36	**总计**	60	61,029.36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决算表

部门：新兴县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0,038.58	60,038.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7	3.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	公安	3.07	3.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3.07	3.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32.74	32.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32.74	32.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32.74	32.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12.06	212.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212.06	212.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12.06	212.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83	112.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0.86	100.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39	33.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37	19.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06	32.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03	16.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1.97	11.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1.97	11.9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4	6.0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4	6.0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04	6.04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34.77	634.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634.77	634.77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10302	水体	634.77	634.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865.34	30,865.3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0,427.12	20,427.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0,427.12	20,427.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438.22	10,438.2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438.22	10,438.2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799.60	799.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799.60	799.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40104	公路建设	799.60	799.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01.86	301.86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301.86	301.86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703	机关服务	300.96	300.96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0.90	0.9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93	30.9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93	30.9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93	30.93	0.00	0.00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9.34	9.34	0.00	0.00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9.34	9.34	0.00	0.00	0.00	0.00	0.0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9.34	9.34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6,950.00	26,9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6,950.00	26,9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6,950.00	26,9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3

支出决算表

部门：新兴县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1,016.90	438.33	60,578.56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7	0.00	3.07	0.00	0.00	0.00
20402	公安	3.07	0.00	3.07	0.00	0.00	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3.07	0.00	3.07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32.74	0.00	32.74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32.74	0.00	32.74	0.00	0.00	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32.74	0.00	32.74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12.06	0.00	212.06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212.06	0.00	212.06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12.06	0.00	212.0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83	100.86	11.97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0.86	100.86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39	33.39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37	19.3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06	32.06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03	16.03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1.97	0.00	11.97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1.97	0.00	11.97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4	6.04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4	6.04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04	6.04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34.77	0.00	634.77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634.77	0.00	634.77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10302	水体	634.77	0.00	634.77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865.34	0.00	30,865.34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0,427.12	0.00	20,427.12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0,427.12	0.00	20,427.12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438.22	0.00	10,438.22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438.22	0.00	10,438.22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80.00	0.00	8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80.00	0.00	80.00	0.00	0.00	0.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80.00	0.00	80.00	0.00	0.00	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799.60	0.00	799.60	0.00	0.00	0.0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799.60	0.00	799.60	0.00	0.00	0.00
2140104	公路建设	799.60	0.00	799.6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01.41	300.51	0.90	0.00	0.00	0.00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301.41	300.51	0.90	0.00	0.00	0.00
2150703	机关服务	300.51	300.51	0.00	0.00	0.00	0.00
2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0.90	0.00	0.9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93	30.93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93	30.9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93	30.93	0.00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9.34	0.00	9.34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9.34	0.00	9.34	0.00	0.00	0.0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9.34	0.00	9.34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7,928.77	0.00	27,928.77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7,928.77	0.00	27,928.77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7,928.77	0.00	27,928.77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新兴县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3,079.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6,95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9.34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3.07	3.07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32.74	32.74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212.06	212.06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2.83	112.83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04	6.04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634.77	634.77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30,865.34	30,865.34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80.00	8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799.60	799.6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301.41	301.41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0.93	30.93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9.34	0.00	0.00	9.34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7,928.77	0.00	27,928.77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0,038.58	**本年支出合计**	59	61,016.90	33,078.79	27,928.77	9.3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990.7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2.46	12.46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2.01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978.77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61,029.36	**总计**	64	61,029.36	33,091.25	27,928.77	9.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新兴县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3,078.79	438.33	32,640.4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7	0.00	3.07
20402	公安	3.07	0.00	3.07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3.07	0.00	3.07
205	教育支出	32.74	0.00	32.74
20502	普通教育	32.74	0.00	32.74
2050202	小学教育	32.74	0.00	32.74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12.06	0.00	212.06
20701	文化和旅游	212.06	0.00	212.06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12.06	0.00	212.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2.83	100.86	11.9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0.86	100.86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39	33.39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9.37	19.3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06	32.06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6.03	16.03	0.00
20808	抚恤	11.97	0.00	11.97
2080801	死亡抚恤	11.97	0.00	11.9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4	6.04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4	6.04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04	6.04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34.77	0.00	634.77
21103	污染防治	634.77	0.00	634.77
2110302	水体	634.77	0.00	634.77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865.34	0.00	30,865.34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0,427.12	0.00	20,427.12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0,427.12	0.00	20,427.12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438.22	0.00	10,438.22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0,438.22	0.00	10,438.22
213	农林水支出	80.00	0.00	80.00
21303	水利	80.00	0.00	80.00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80.00	0.00	80.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799.60	0.00	799.60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799.60	0.00	799.60
2140104	公路建设	799.60	0.00	799.6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01.41	300.51	0.90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301.41	300.51	0.90
2150703	机关服务	300.51	300.51	0.00
2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0.90	0.00	0.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93	30.9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93	30.9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93	30.9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新兴县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71.9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61
30101	基本工资	80.28	30201	办公费	3.67
30102	津贴补贴	41.56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53.75	30206	电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2.06	30207	邮电费	0.5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03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04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1.6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93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98	30215	会议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2.76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2	退休费	52.76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55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47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7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人员经费合计	424.72		公用经费合计	13.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新兴县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78.77	26,950.00	27,928.77	0.00	27,928.77	0.00
229	其他支出	978.77	26,950.00	27,928.77	0.00	27,928.77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978.77	26,950.00	27,928.77	0.00	27,928.77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978.77	26,950.00	27,928.77	0.00	27,928.7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新兴县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9.34	0.00	9.34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9.34	0.00	9.34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9.34	0.00	9.34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9.34	0.00	9.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新兴县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0	0.00	1.30	0.00	1.30	0.00	0.47	0.00	0.47	0.00	0.4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新兴县国有资产事务中心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5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新兴县国有资产事务中心2025年度总收入61,029.36万元，其中本年收入60,038.5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3,079.2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272.1万元，增长14.8%。主要变动情况：根据县委县政府的工作部署，我中心本年用于下属国有企业的工程项目建设资金增加，即收到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6,95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624.97万元，增长32.6%。主要变动情况：根据县委县政府的工作部署，我中心本年用于下属国有企业的工程项目建设资金增加，即收到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34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其他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02万元，下降100%。主要变动情况：我单位本年度无其他收入。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新兴县国有资产事务中心2025年度总支出61,029.36万元，其中本年支出61,016.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基本支出438.3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4万元，增长1.2%。主要变动情况：主要是本年人员工资正常调整、社保缴费等支出有所增加。

2.项目支出60,578.5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2,848.92万元，增长26.9%。主要变动情况：根据县委县政府的工作部署，我中心本年用于下属国有企业的工程项目建设资金增加。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新兴县国有资产事务中心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60,038.5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3,079.2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272.1万元，增长14.8%；主要是我中心本年用于下属国有企业工程项目建设的财政拨款收入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6,95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624.97万元，增长32.6%；主要是我中心本年用于下属国有企业工程项目建设的财政拨款收入增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3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按照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有关要求，我单位坚持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人员工资、社保缴费、日常办

公等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按照支出功能分类，下属国有企业工程项目建设方面的支出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比重较高，主要用于公共安全项目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项目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其他城乡社区支出、公路建设及债券项目建设等方面。

新兴县国有资产事务中心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61,016.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3,078.79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31,419.45万元，增长1,893.5%；主要是县追加我中心本年用于下属国有企业工程项目建设的支出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7,928.77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27,928.77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是县追加我中心本年用于下属国有企业工程项目建设的支出增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34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是本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中央财政补助资金收入。

三、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兴县国有资产事务中心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4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3万元的36.6%，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3万元，下降39.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47万元，完成预算1.3万元的36.6%，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3万元，下降39.1%；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

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47万元，完成预算1.3万元的36.6%，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3万元，下降39.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47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47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47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主要用于主要用于我单位本年度公务用车日常加油、维修和保险费用的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无公务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我单位本年度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4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4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4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般公务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5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8个，二级项目18个，共涉及资金31502.6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5.24%；组织对2025年度新兴县老干部大学建设工程等1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730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26.18%；组织对2025年度2025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中央财政补助资金（新兴县）等1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

金9.34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积极开展整体部门评价工作，全面履行国有资产监管职责，完成资产盘点盘活工作，完成国有资产管理保值增值等核心目标，在服务县域发展、深化改革创新方面成效显著，国有资产运行质效实现新提升。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严格落实《预算法》及《关于开展2025年度县级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新财[2026]150号）文的有关规定，积极开展本单位的绩效自评工作。通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促进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的提升，强化部门支出责任，规范资金管理行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我单位通过自查账目、检查系统运行情况等方式，认真对照绩效自评表，对我单位2025年度财政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自查和自评，内容包括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包括对事前决策情况、过程管理情况、实现的产出情况、产出成本控制情况、取得的效益情况和其他相关内容进行评价，并在“数字政府”系统完成线上填报计分，上传自评报告和佐证材料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主要围绕部门和单位职责、主要工作任务、行业发展规划，以预算资金管理为主线，统筹考虑资产和业务活动，从履职效能和管理效率两大方面衡量部门和单位整体及核心业务实施效果，侧重于提高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水平。包括运行效能、专项效能、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信息公开、绩效管理、资产管理、财务管理、支出标准成本控制、营商环境满意度、公开公平满意度等内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也主要通过“数字政府”系统，待批复下达到我单位后在线上完成自评

工作，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论。

本年度全面履行国有资产监管职责，完成资产盘点盘活工作，完成国有资产管理保值增值等核心目标，在服务县域发展、深化改革创新方面成效显著，国有资产运行质效实现新提升。经评价，本年预算支出达到了绩效目标要求，基本完成本年绩效目标设定。

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强化绩效评价管理。一是强化下属企业项目绩效规范化管理，提高项目基础信息的准确性，加强各环节管理工作的有效衔接，确保各环节信息能够相匹配，避免信息不对称。二是强化下属企业项目储备管理，扎实、科学地开展项目储备工作，争取更多预算规模助力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

（二）提高项目绩效编制水平。按照“谁申请资金，谁编制目标”原则，将绩效目标作为预算申报的必要条件，提高申报质量。同时逐一优化指标设置，为提高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质量提供指导。

（三）加强学习培训。积极参加财政绩效管理相关培训，提升绩效管理意识，增强履职能力，提升绩效制定的科学性和合理性。

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系统技术服务费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评价项目概要：（一）项目基本概况。省财政厅于2011年12月开展了全省行政事业资产管理系统建设工作，截至2014年12月19日，已完成省级、15个地市及111个县（市、区）推广实施

和服务工作。为加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推进行政事业资产管理信息化建设，根据省财政厅要求和建议，我县需定期对行政事业资产管理系统支付系统维护费用，确保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和保障资产管理系统正常运维。（二）绩效目标。每年投入38000元，2025年县财政安排支付了近三年的费用，分别是：203年9月至2024年8月；2024年9月至2025年8月；2025年9月至2026年8月的新兴县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系统日常运维服务，确保系统正常运行使用。（三）项目决策情况。《县政府办公室收文处理笺》（2023）802号、《县政府办公室收文处理笺》（2024）776号文、《县政府办公室收文处理笺》（2025）776号。（四）评价金额及支出情况。新兴县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系统费用为每年3.8万元，2025年支出11.4万元用于203年9月至2024年8月；2024年9月至2025年8月；2025年9月至2026年8月该系统维护费用。

二、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情况：根据《关于开展2025年度县级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新财〔2026〕150号文件相关要求，我中心组织专门人员对该项目的全过程开展绩效评价，主要包括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项目自评工作已全部完成。

三、绩效指标实现分析。

（一）过程分析

1.资金管理。

（1）资金支付。本年度资金支出率100%。

（2）支出规范性。财政资金支出严格执行预算，履行审批程序，资金使用合规，会计核算规范，确保专款专用、账实相符，

全程接受审计监督。

2.事项管理。

（1）实施程序。预算前置审核：确认费用纳入年度资产配置预算或履行追加审批手续。过程合规性：按正常流程签订合同。支付审批：通过数字政府系统由财政直接支付给收款人。档案备查：合同、发票、验收单、支付凭证完整归档。

（2）管理情况。根据合同约定履行合同义务。

（二）产出分析

1.产出成本。成本控制，成本节约、预算控制。

2.产出数量。系统运维期限1年；合同资金支付率100%。

3.产出质量。系统运维合格率100%。

4.产出时效。支出率及支出及时率100%。

（三）效益分析

1.社会效益。系统使用人员对运维服务满意度≥90%。

2.公众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系统使用人员对运维服务满意度≥90%。

四、主要绩效：根据《关于开展2025年度县级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新财〔2026〕150号文件相关要求，我中心组织专门人员对该项目的全过程开展绩效评价，主要包括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项目自评工作已全部完成。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无。

六、绩效自评结论:根据自评情况，2025年该项目绩效评价自评基本达成。

七、下一步改进措施:继续做好该项目下一年度的预算编制工作，确保确保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和保障资产管理系统正常

运维。

2025年各地市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资金（新兴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评价项目概要:（一）项目基本概况。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全面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平稳有序推进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做好移交后退休人员的各项服务保障工作，确保退休人员共享经济社会发展新成果，切实维护企业和社会稳定。（二）绩效目标。1、国有企业已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工作与原企业分离。2、国有企业不承担移交后的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费用。3、国有企业新办理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工作与原企业分离。（三）项目决策情况。根据《财政部国资委关于支持地方做好中央企业及原中央下放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的通知》（财资〔2020〕1号），中央财政补助资金采取先预拨后清算的方式安排，补助标准为260元/人，中央财政按照各地接收并实行社会化管理的中央驻粤企业及原中央下放地方企业退休人员数量、补助标准、财力补助调节系数等因素测算，对管理服务经费给予适当补助。经省国资委测算，现见资金按要求提前下达给各有关地市。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粤财资[2024]44号），分配下达我县2025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中央财政补助资金9.34万元。（四）评价金额及支出情况。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粤财资[2024]44号），分配下达我县2025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9.34万元。2025年已全额完成支付，资金支出率达100%。

二、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情况。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粤财资[2024]44号）文件相关要求，我中心组织专门人员对该项目的全过程开展绩效评价，主要包括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项目自评工作已全部完成。

三、绩效指标实现分析。

（一）过程分析

1.资金管理。

（1）资金支付。资金支出率100%，2025年已全额完成支付。

（2）支出规范性。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粤财资[2024]44号）文件相关要求，我县已按各国有企业人员数划拨补助资金至各所在乡镇。财政资金支出严格执行预算，履行审批程序，确保专款专用、账实相符，全程接受审计监督。

2.事项管理。

（1）实施程序。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粤财资[2024]44号）文件相关要求，分配下达我县2025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中央财政补助资金9.34万元，我单位已按摸查各乡镇国有企业退休人员数，并划拨补助资金至各所在乡镇。

（2）管理情况。严格执行国家及省、市关于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资金管理的各项政策规定。全面落实《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的

通知》（粤财资[2024]44号）文件相关要求，明确资金来源、拨付流程、审批权限、核算要求和绩效管理等内容，明晰流程，提升效益。通过数字政府系统呈财政工贸股审批，将资金直接支付至各乡镇账户，确保专款专用。

（二）产出分析（比较绩效目标及项目实际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成本。成本节约、预算控制。

2.产出数量。国有企业已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工作与原企业分离比例100%；国有企业新办理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工作与原企业分离的比例100%。

3.产出质量。资金使用合规100%。

4.产出时效。提前下达完成率100%。

（三）效益分析

根据评价资金支出使用实际情况，分析其项目实施带来的效益和可持续发展等情况。主要包括：

1.经济效益。国有企业不承担移交后的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费用的比例100%。

2.公众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移交企业的综合满意程度≥85%。

四、主要绩效。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粤财资[2024]44号）文件相关要求，分配下达到我县2025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中央财政补助资金9.34万元，我单位已按摸查各乡镇国有企业退休人员数，并通过数字政府直接划拨补助资金至各所在乡镇。资金使用合规率100%，资金支出率达100%，各项绩效指标达预期效果。有效保障了资金的合规使用和安全运行，为退休人员社会

化管理工作的顺利推进提供了坚实的财务保障。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无。

六、绩效自评结论：根据自评情况，2025年该项目绩效评价自评基本达成。

七、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执行国家及省、市关于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资金管理的各项政策规定，根据相关文件要求继续做好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的划拨支付工作，确保资金的合规使用和安全运行，确保退休人员共享经济社会发展新成果，切实维护企业和社会稳定。

无。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